

附件 2

关于建立“上海市离退休干部宣讲菜单”的工作要求

为了进一步学习好、宣传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，组织引导广大离退休干部开展“传播新思想、共谱新篇章”活动，市委老干部局拟在各单位老干部宣讲团、讲师团、报告团（以下统称为宣讲团）开展宣讲活动的基础上，建立“上海市离退休干部宣讲菜单”。现就有关推荐事项要求如下：

1. 各单位要认真对本单位宣讲团建设情况进行一次全面摸底，并组织 and 指导本单位宣讲团成员确立宣讲内容，拟定宣讲提纲，提供宣讲菜单。

2. 各单位将本单位宣讲团和宣讲菜单汇总后，请于 4 月 12 日前将《____（单位）离退休干部宣讲团情况》和《____（单位）离退休干部宣讲团宣讲菜单》报党委组织部，邮箱：zzb@shou.edu.cn。我们将各单位上报的有关情况汇总后上报教卫工作党委，印发后供各单位挑选。

3. 本单位尚未形成宣讲团，但存在符合本次宣讲团组建要求，具备宣讲经验，有条件有意愿参与全市各类宣讲活动的离退休干部的，可将宣讲人信息填入《离退休干部宣讲团宣讲菜单》后单独报送。

4. 各单位要加强工作协调，统筹利用全市资源，对照宣讲菜单，有计划地安排宣讲团成员进机关、进企业、进社区、进农村、进课堂，宣讲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，以及新中国成立 70 年来社会主义建设、改革开放故事。

联系人：党委组织部 江菊美 于盼

联系电话：61900272

